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港函〔2019〕852号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征求《关于修订规范 我省港口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港务局，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船东协会、广东省港口协会：

为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进一步降低物流成本和国务院关于优化口岸营商环境的工作部署，规范港口经营服务性收费行为，完善港口价格形成机制，促进港口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订印发〈港口收费计费办法〉的通知》精神，我厅牵头起草了《关于修订规范我省港口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通知》），拟与省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在全省范围内实施。

现将《通知》发给你们，请研究（或组织辖区港航企业及相关单位研究）提出意见，于2019年4月25日前书面反馈厅港口

处。

联系人：黎燕媚，电话：020-83881541，

电子邮箱：liyanmei@gdcd.gov.cn

附件：关于修订规范我省港口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征求意见稿）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